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验资报告

中兴华验字（2026）第020003号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南京化纤”）截至2026年3月2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6,346,010.00元，股本为人民币366,346,010.00元。根据贵公司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年5月2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6年2月13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295号文《关于同意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贵公司向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26,689,209股股份、向南京新工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8,759,619股股份、向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8,420,105股股份、向南京艺工新合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9,373,495股股份、向南京艺工诚敬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925,010股股份、向南京艺工新合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903,600股股份、向南京艺工诚敬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90,278股股份、向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22,854,873 股股份、向江苏和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6,561,416 股股份、向南京高速齿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14,785,635 股股份、向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0,547,105 股股份、向南京大桥机器有限公司发行 9,623,178 股股份、向上海巽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152,829 股股份、向上海渝华电话工程有限公司发行 2,285,55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合计 191,671,909.00 股。贵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4.57 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91,671,90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017,919.00 元。

本次验资为贵公司发行 191,671,909.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验资。拟置入资产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工艺”）的评估值为 160,667.57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 160,667.57 万元，拟置出资产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值为 72,927.12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 72,927.12 万元。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4.57 元/股的 191,671,909.00 股及支付现金 146.38 万元的方式，对置入和置出资产交易价格差额 87,740.45 万元向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原股东进行购买。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6 年 3 月 2 日，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变更至贵公司名下。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66,346,01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366,346,010.00 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出具苏公 W[2018]B03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6 年 3 月 2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017,919.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58,017,919.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3月2日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2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无形 资产	股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689,209.00				26,689,209.00		26,689,209.00	26,689,209.00	13.924
南京新工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59,619.00				48,759,619.00		48,759,619.00	48,759,619.00	25.439
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420,105.00				8,420,105.00		8,420,105.00	8,420,105.00	4.393
南京艺工新合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73,495.00				9,373,495.00		9,373,495.00	9,373,495.00	4.890
南京艺工诚敬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25,010.00				7,925,010.00		7,925,010.00	7,925,010.00	4.135
南京艺工新合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3,600.00				3,903,600.00		3,903,600.00	3,903,600.00	2.037
南京艺工诚敬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0,278.00				3,790,278.00		3,790,278.00	3,790,278.00	1.978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854,873.00				22,854,873.00		22,854,873.00	22,854,873.00	11.924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无形 资产	股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江苏和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61,416.00				16,561,416.00		16,561,416.00	16,561,416.00	8.641
南京高速齿轮产业发展有限 公司	14,785,635.00				14,785,635.00		14,785,635.00	14,785,635.00	7.714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 公司	10,547,105.00				10,547,105.00		10,547,105.00	10,547,105.00	5.503
南京大桥机器有限公司	9,623,178.00				9,623,178.00		9,623,178.00	9,623,178.00	5.021
上海巽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152,829.00				6,152,829.00		6,152,829.00	6,152,829.00	3.210
上海渝华电话工程有限公司	2,285,557.00				2,285,557.00		2,285,557.00	2,285,557.00	1.192
合计	191,671,909.00				191,671,909.00		191,671,909.00	191,671,909.00	100.000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2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1,671,909.00	34.35			191,671,909.00	191,671,909.00	34.3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6,346,010.00	100.00	366,346,010.00	65.65	366,346,010.00	100.00		366,346,010.00	65.65
合计	366,346,010.00	100.00	558,017,919.00	100.00	366,346,010.00	100.00	191,671,909.00	558,017,919.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前身系南京化学纤维厂，是于 1992 年 6 月 25 日经南京市体改委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在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南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00134923345G。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南京化纤”，证券代码“600889”，股票简称：南京化纤。

贵公司股权经过历次变更，本次增资前，贵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366,346,010.00 元，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366,346,01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根据贵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26 年 2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295 号文《关于同意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贵公司向 14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1,671,909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1,671,909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017,919.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6 年 2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295 号文《关于同意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贵公司向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26,689,209 股股份、向南京新工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8,759,619 股股份、向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8,420,105 股股份、向南京艺工新合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373,495 股股份、向南京艺工诚敬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7,925,010 股股份、向南京艺工新合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903,600 股股份、向南京艺工诚敬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790,278 股股份、向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22,854,873 股股份、向江苏和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6,561,416 股股份、向南京高速齿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14,785,635 股股份、向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0,547,105 股股份、向南京大桥机器有限公司发行 9,623,178 股股份、向上海巽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152,829 股股份、向上海渝华电话工程有限公司发行 2,285,55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三、审验结果

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作价 72,927.12 万元，拟置入资产的作价 160,667.57 万元，上述差额 87,740.45 万元由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

本次交易中，贵公司向各交易对手方支付的交易对价及交易方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其他	发行股份数量（股）	
1	新工集团	南京工艺 52.98%股份	-	12,196.97	南京化纤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对价 72,927.12 万元）	26,689,209	85,124.09
2	新工基金	南京工艺 13.87%股份	-	22,283.15	-	48,759,619	22,283.15
3	机电集团	南京工艺 2.40%股份	-	3,847.99	-	8,420,105	3,847.99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 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 方支付的总 对价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其他	发行股份数 量（股）	
4	新合壹号	南京工艺 2.73% 股份	108.00	4,283.69	-	9,373,495	4,391.69
5	诚敬壹号	南京工艺 2.26% 股份	10.00	3,621.73	-	7,925,010	3,631.73
6	新合贰号	南京工艺 1.13% 股份	28.38	1,783.95	-	3,903,600	1,812.33
7	诚敬贰号	南京工艺 1.08% 股份	-	1,732.16	-	3,790,278	1,732.16
8	亨升投资	南京工艺 6.50% 股份	-	10,444.68	-	22,854,873	10,444.68
9	和谐股份	南京工艺 4.71% 股份	-	7,568.57	-	16,561,416	7,568.57
10	南京高发	南京工艺 4.21% 股份	-	6,757.04	-	14,785,635	6,757.04
11	埃斯顿	南京工艺 3.00% 股份	-	4,820.03	-	10,547,105	4,820.03
12	大桥机器	南京工艺 2.74% 股份	-	4,397.79	-	9,623,178	4,397.79
13	巽浩投资	南京工艺 1.75% 股份	-	2,811.84	-	6,152,829	2,811.84
14	上海渝华	南京工艺 0.65% 股份	-	1,044.50	-	2,285,557	1,044.50
合计			146.38	87,594.07	72,927.12	191,671,909	160,667.57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6 年 3 月 2 日止，南京工艺 100.00% 股权已变更登记至贵公司名下。作为本次交易支付对价的方式之一，贵公司本次向新工集团等 14 名交易对手方一次性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数为 191,671,909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四、其他事项

1、本次新增股本存在锁定期安排：

（1）新工集团、新工基金、机电集团针对锁定期安排承诺如下：“1、本企业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获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六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因本次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 新合壹号、诚敬壹号、新合贰号、诚敬贰号、亨升投资、和谐股份、南京高发、埃斯顿、大桥机器、巽浩投资、上海渝华针对锁定期安排承诺如下：“本企业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获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

2、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及业绩补偿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新工集团、新工基金、机电集团（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方”）对南京工艺采用基于未来收益预期方法进行评估的投资性房地产（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1”）、技术类无形资产（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2”，与业绩承诺资产 1 合称“业绩承诺资产”）进行业绩承诺。

为进一步保证本次交易不损害上市公司广大中小股东利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新工集团、新工基金、机电集团对拟置入资产（不含投资性房地产）（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3”）进行业绩承诺。

根据江苏华信出具的《置入资产评估报告》及相应评估说明，业绩承诺资产于 2026 年至 2028 年预计实现如下业绩承诺：

单位：万元

业绩承诺资产	业绩承诺指标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业绩承诺资产 1	租金净收益	2,433.62	2,562.33	2,689.90
业绩承诺资产 2	收入分成额	970.55	769.00	624.75
业绩承诺资产 3	净利润	5,390.44	5,477.08	5,524.49

注 1：租金净收益=有效毛收入（包括当期租金收入和押金收益等其他收入）-运营费用（包括当期管理费、房产税及附加、非自有房产租入成本）-所得税额

注 2：收入分成额=分成业务收入*衰减后的技术分成率

注 3：净利润指在业绩补偿期内每个会计年度应当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当期净利润（不含投资性房地产当期应当实现的租金净收益）

如业绩承诺资产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累积实际业绩数未达到累积承诺业

绩数，则业绩承诺方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3、截至验资报告日，公司本次新增的普通股股份尚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登记手续。

4、截至验资报告日，贵公司尚未对注册资本变更后的章程进行修正。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941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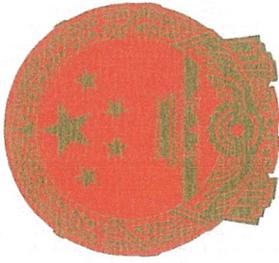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讫章(1)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订章(1)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办事服务>备案结果公示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日期: 2026-01-09 来源: 证监会

【字号: 大 中 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报告审讫章 (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99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XD	11010205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10-52805612
100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010-51423818
101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8096
102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103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4084119251J	31000003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8楼	021-63525500
104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00103MA614NHH0G	50030002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68号中安大厦22楼	023-63870921-616



姓 名 汪军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8-05-0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unit 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82919780502161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汪军 320000610002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32000061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证书更新专用章
 2015年07月09日



姓名 张凯茗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6-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0219910617353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号: 110101500510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12 月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张凯茗(110101500510)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凯茗(11010150051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凯茗 110101500510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09 月 1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09 月 10 日
/y /m /d